

19世纪中国社会研究

张研 / 主编

张研 牛贯杰 著

19世纪中期 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19世纪中国社会研究 张研 / 主编

67
3265

19世纪中期 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张研 牛贯杰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19 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 张研, 牛贯杰 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ISBN 7-300-04153-1/C·194

I. 1…

II. ①张… ②牛…

III. 政治-研究-中国-19 世纪

IV. 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36063 号

19 世纪中国社会研究

张 研 主编

19 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张 研 牛贯杰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编 100080)

邮购部: 62515351 门市部: 62514148

总编室: 62511242 出版部: 62511239

本社网址: www.cru-press.com.cn

人大教研网: www.ttrnet.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中国人民大学印刷厂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4.25 插页 2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378 000

定价: 2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19

世纪

中国社会研究

19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总 序

19世纪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个十分特殊的时期。中华民族的发展处于亘古未有的大变局中。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各个领域风雷激荡、色彩纷呈。整体上的中国社会发生着或隐或显的嬗蜕。

嬗蜕，不仅反映了中国社会发展的固有道路，而且展现出中国社会发展的多种可能性方向。因此，在中华民族的发展同样处于亘古未有大变局之中的今

天，在中国社会的发展同样展现出多种可能性方向的今天，对于19世纪中国社会历史的研究，成了国内外史学工作者关注的热点。

以往对于19世纪中国社会历史的研究，多具有“前后割裂”、“上下脱节”的缺憾。

“前后割裂”，是指以鸦片战争作为分水岭，将中国社会历史割裂为两个不同时段进行研究。事实上，鸦片战争的“冲击”，并没有使中国传统的社会经济结构崩溃。鸦片战争前后到甲午战争后的数十年间，中国经济仍然基本沿着固有的道路前进；鸦片战争前后到太平天国爆发的数十年间，中国社会仍然保持着国家政权与基层社会组织双重统治的格局。以鸦片战争作为中国“古代”、“近代”的分界，似乎是受了“西方中心论”的影响。长期以来，“前后”研究割裂，后段的“近代史”学者不了解前段的“古代史”；前段的“古代史”学者不了解后段的“近代史”。前段、后段均难于立足中国历史的实际，从整体上全面研究和把握中国特有的国情及发展道路。

“上下脱节”，是指对上层政权以及处于表层的“突发事变”、政治事件和人物的研究，与对基层社会以及处于中层、下层的人口、物价、生产、生态、社会组织、思想传统等的研究脱节。中国历史研究历来的热点，在上层政权和与上层直接密切相关的政治、军事、经济、人物等。近十几年研究热点开始下移，转向基层社会和与下层直接密切相关的社会、群体、生活、民俗等。从“头重脚轻”到“上下并重”，应该说，反映了历史研究的重大进步。但或许是刚刚起步的原因，目前诸多研究仍停留在“头痛医头，脚痛医脚”，上下研究脱节的阶段。

尽管存在着这样那样的缺憾，众多史学工作者仍以极大的热情投身于19世纪中国社会历史的研究。这正符合近年来中外形成的社会史研究潮流。社会史研究潮流的形成，有其深刻的学术背景与社会背景——同欧洲中心史观的破产、同各个国家民族试图探索适合本国国情的不同发展道路等均有密切关系。而中国，随着经济转



轨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化，各种社会矛盾和社会问题不断涌现，更加迫切需要从历史渊源上理清它们的发展脉络，揭示基于中国国情的发展方向和发展道路。

2000年9月，本课题作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重大项目，获教育部正式批准立项，项目名称为“19世纪中国社会研究”。

本课题研究旨在从理论上深化对中国传统国情和特有发展道路的认识；从实践上提高人们在社会转型期间应有的历史素养；从学术上将19世纪中国社会的研究在研究视角、研究内容、史料发掘、结论论述等各个方面均推进到新的水平。

本课题研究将立足于中国社会历史的实际，把19世纪作为一个整体的历史单元，以更宽阔的视野，全面研究和把握中国特有的国情及发展道路。本课题研究将以基层社会研究为重点，同时有意识地注意避免西方新史学忽视上层政治和人的主观能动性、摒弃对历史规律进行必要总结、研究趋于细碎化的倾向，将下层研究与上层研究、微观研究与宏观研究、个案研究与整体研究、地方研究与全国研究结合起来，将中国社会放在世界历史的大背景下进行深入对比，以期得出较为合乎历史实际的结论。

本课题研究分为社会控制（《19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社会风尚（《晚清社会风尚研究》）、社会结构（《19世纪安徽家庭研究》）、社会保障（《救荒与济贫——中国社会的救助活动（1750—1911）》）、社会弊病（《晚清的陋规》）、秘密社会（《清末民初秘密社会的蜕变》）六个子课题。本课题研究的最终成果，便是上述各个子课题研究专著组成的“19世纪中国社会研究”丛书。这些分批出版的专著，分开来，是对19世纪中国社会某一个方面的深刻透视，不乏新视角、新史料、新观点、新体系；合起来，是对19世纪中国社会的高层次的面面观，具有重要的理论、学术和实践意义。

作为课题主持人，我希望这些著作不但能够填补19世纪中国



社会整体研究领域的空白，以理论突破、学术创新面向有关专业读者；而且能够在当代中国社会的变革中发挥重要的参照作用，以具有借鉴意义、实用价值面向更为广大的读者。

作为课题主持人，我谨在此向我的同事和良师益友秦宝琦教授、郭成康教授、陈桦教授、孙燕京副教授，向参与课题研究的青年学者董建中博士、牛贯杰博士、毛立平博士、刘宗志博士表示由衷的敬意。谨向领导和支持这一重大课题研究的教育部有关部门及领导，中国人民大学科研处及领导，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清史研究所总顾问戴逸教授、李文海教授，基地主任成崇德教授；向精心策划和组织本课题最终成果出版的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领导王霖先生、周蔚华先生、王学敏女士、孟超先生，责任编辑王立新先生；向赐教或即将赐教的各位方家学者，向关心这一研究的所有同行和朋友表示由衷的感谢。

历史在发展，社会在前进，研究在深入。

在从必然到自由的艰难历程中，我们将一如既往地跋涉和攀登。

张 研

2002年5月

谨识于北京知春里



19

世纪

中国社会研究

19 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目 录

导 言 | 1

上 编

19 世纪中期战乱之前安徽的双重统治格局

第 一 章	政权设置与绿营汛防	27
	第一节 县以上军政设置	27
	第二节 县以下军政设置	45
第 二 章	宗族组织与乡族组织	69
	第一节 自然社区与宗族组织	69



	第二节 经济社区与乡族组织	74
	第三节 精神社区与乡族组织	93
第三章	战乱之前的统治秩序	101
	第一节 双重统治的格局	101
	第二节 双重统治格局中力量对比的变化	129

中 编

19 世纪中期战乱之中安徽的双重统治格局

第四章	战乱对双重统治格局的检验与挑战	155
	第一节 不堪一击的上层政权	155
	第二节 基层社会各实体组织的表现	165
	第三节 双重统治格局的再审视	193
第五章	双重统治格局调整与再建的努力	207
	第一节 保甲与团练——双重统治格局调整的 出发点	207
	第二节 团练大臣	219
	第三节 从练勇、勇营到练军及勇营留防	260

下 编

19 世纪中期安徽凸显的政治力量

第六章	19 世纪中期安徽凸显的政治力量之一：捻军	279
	第一节 对捻军领导层的考察	279
	第二节 捻军起事缘由与双重统治格局	304

第七章	19 世纪中期安徽凸显的政治力量之二：团练	329
	第一节 团练的演变及兴起	329
	第二节 19 世纪中期安徽的团练	351
第八章	从圩寨与基层社会的高度军事化看基层社会 整体力量的凸显	361
	第一节 捻军的圩寨	361
	第二节 皖北的官圩	370
	第三节 个案：涡阳、太和两县的圩寨	392
	第四节 战乱后期曾国藩在皖北的清圩	407
结 语	427
主题索引	431
人名索引	436
参考书目	441
后 记	446

19

世纪

中国社会研究

19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

导 言

一、关于 19 世纪中国社会研究的理论与视角

19 世纪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个十分特殊的时期。中华民族的发展处于亘古未有的大变局中。

变革的时代、变革的主体与客体，将一切旧的因素与新的因素、旧的角色与新的角色召唤到历史的舞台上，集中上演着人们意料之外又意料之中的活剧，反映着可能出现的历史的多元化走向和必然选择的那一条道路——具有中国特色的发展道路。这无疑为关注中国在社会大转型期间发展方向和发展规律的人们提供了最为鲜活的样板，吸引着历史学家争相从各种角度、以各种理论研究和表述这一历史进程。

这些视角与理论，可最为简单地概括为“内视”



与“外视”、“内因决定论”与“外因决定论”。长期以来，人们从理论上、情感上一致反对和批判“外因决定”论、“西欧中心”论，但实际上却受其影响至深，往往以西欧近代化作为标尺，衡量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进程。直至今日，仍有一些似新实旧的理论视角，如“对西方冲击回应”的“冲击—反应”模式，以西方现代化为模式探讨“非西方发展中国家现代化或西方化”的“现代化理论”，“市民社会”、“公共领域”、“第三领域”等，影响着人们对 19 世纪的中国社会做出合乎历史实际的认识与阐释。由于研究方向、视角、理论的局限，以往关于 19 世纪中国社会的研究，尽管不乏启迪后人的扛鼎力作，却从整体上存在着缺憾。

20 世纪后半期，史学研究的重大进展在于较为彻底地突破了“西欧中心”论。特别应该指出的是：日本学者沟口雄三《日本人视野中的中国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俯瞰中国近代的新视角》（载《清史研究》，2001 年第 2 期），德国学者贡德·弗兰克《白银资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中国学者吴承明《市场·近代化·经济史论》（云南大学出版社，1996）、《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三联书店，2001）等论著，均对 19 世纪中国社会历史的研究产生了震撼性的影响。先验的印象，空泛的格局，以概念诠释概念的讨论，最终必然让位于对历史自身细微的描述与挖掘，必然让位于以历史说明历史。如同沟口雄三先生讲述的一位木雕家那样——他并非在以树木为材料雕刻佛像，他只不过是把镇坐在树木中的佛陀请出来而已。^①

然而，19 世纪毕竟爆发了外国列强侵略中国、或者说用坚船利炮打开中国大门的鸦片战争。这一战争留给人们想当然的肤浅印象是：中国原有的发展道路被阻绝了。就像一棵树，被生生拦腰砍断，插上了一把金属伞。于是，被砍断的那一刻——鸦片战争，便成了一道分水岭，一道旧与新、古代与近代、传统与近代化的分水

^① 参见 [日] 沟口雄三：《俯瞰中国近代的新视角》，载《清史研究》，2001（2）。

岭。事情似乎变得直观：本来任何树冠都是树木长成的，任何近代化包括西欧的近代化都与其传统有着直接联系和亲子关系，但中国的“传统”与“近代”却变成了毫无内在关联、截然对立的“土”与“洋”的矛盾。所有“土”的东西均代表落后，均属于传统的旧的古代；所有“洋”的东西均代表先进，均属于新的近代。由于金属伞不是树冠，人们无法研究树木如何长成树冠，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多方求证、潜心研究的，或者实际是树木与金属伞的对立；或者实际是树木与金属伞的关联——树木如何在受到砍伐后自身肌体发生了反应，长出了金属伞。这实在是 19 世纪中国社会历史研究的误区。

误区发生的根源之一，是人们受“西欧中心”论的影响，认为先进的西欧既已挥舞鸦片战争的巨斧，那么斩断中国古老朽木、即时插上金属伞便无可非议。因为王朝统治的衰落和传统社会内部结构的长期稳定性，使中国成为缺乏历史演进活力与动力、永恒不变的停滞性社会，只有西方文明才是唤醒它、打破其“传统平衡”和“贫困循环”、使其古老文化受到彻底扫荡、从而得到解脱的决定性力量。连马克思也受到影响，把中国视为“木乃伊”式的社会，在鸦片战争后中国被迫放弃闭关锁国的形势下预言：“接踵而来的必然是解体的过程，正如小心保存在密闭棺材里的木乃伊一接触新鲜空气便必然要解体一样。”^①

面对历史，人们有太多先入为主的印象。

人们以为欧洲一旦开始了工业革命，便自然成为全球化经济的中心。历史的事实则是：当时多边贸易关系及世界范围内分工的全球经济中心，仍处于以中国为代表的亚洲，开始进行工业革命的欧洲则处于边缘。尽管工业革命、产业化以及资本主义向海外扩张的必然性，推动欧洲以从殖民地美洲攫取的白银开路，企图挤上以中国、亚洲为中心的世界经济列车，改变其格局，最终占据中心的位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 版，第 1 卷，692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置。然而遗憾的是，甚至直到19世纪中叶鸦片战争以后相当长的时间内，这种企图也不能说变成了现实。

1852年，广州一位叫做米契尔的英国官员报告了中国的情况：“在收获完毕以后，农家所有的人手，不分老少，都一齐去梳棉、纺纱和织布……这个国家 $\frac{9}{10}$ 的人都穿这种手织的衣料，其质地各不相同，从最粗的粗棉布到最细的本色布都有……生产者所用的成本简直只有原料的价值”。他不无沮丧地说：“我们的制造商只要稍稍思索一下这种做法的令人赞叹的节俭性，以及它与农民其他活路的可以说是巧妙的穿插配合，就会一目了然，以粗布而论，他们是没有任何希望与之竞争的。”^①

米契尔所报当时中国的情况，长期以来被“欧洲中心论”影响下的人们视为封闭落后、自给自足小农经济的典型。但正是以这种家庭手工业为主要背景的中国，拥有无论从人均产值、收入、消费还是内外贸易均在当时世界上起主导作用、“最先进、最复杂”、最终非鸦片不足以搞垮的经济。如贡德·弗兰克所云：“尽管欧洲人获得美洲的金银并以此买通进入亚洲的世界经济的道路，但是在1500年以后的三个世纪里，他们一直是一个小角色，而且不得不适应——而不是制订！——亚洲的世界经济游戏规则……亚洲人在世界经济中仍然是成功的竞争者。”即便从科学、技术上看，以中国为代表的亚洲，与当时欧洲相比，也往往是“技高一筹”^②。西欧并非绝对先进，鸦片战争也并没有即时斩断中国之树。

另一方面，从鸦片战争到甲午战争这半个世纪，西方列强并没有在中国之树上嫁接金属伞，只是在拼命向中国推销纺织品和鸦片。著名学者吴承明先生指出：中国洋务派和民族资产阶级跨越了西方产业革命初期的“纺织工业”时代，跟上了西方产业革命第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758页。

② [德]贡德·弗兰克：《白银资本》，256页，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



阶段“蒸汽和钢铁”时代的潮流，直接向西方寻求“机船矿路”，自行创办了中国第一批机器制造厂、机械采矿业、钢铁联合企业、实用化铁路。这些工业不仅是进口替代工业，而且是追赶时代的工业。由于其时以制造兵器战舰为主，中国造枪水平与国外的差距从37年缩短到20年，再到13年，最后为6年；造舰水平与国外的差距从16年缩短到8年，最后为6年。^① 这些近代化企业是中国之树自生树冠的组成部分，而不是西方列强插在中国之树上的金属伞——外国资本投资这些企业是在甲午战争以后，亦即中国人创业二三十年后的事情。

涉及经济发展的社会性制度性基础，人们以为，产业革命以后的欧洲一定与民主自治、与最优化的社会结构和运行体制相联；而专制独裁、泥古不化、运转窒滞则是当时中国的特色。历史的事实则是：那些进入或即将进入产业社会的国家、地区，其突出特点是国家的专制统治一直达于末端；而中国，其县以下基层社会的自治因素却不但始终存在而且日趋活跃。

欧洲农村在中世纪普遍存在古老的民主自治的教区制度。每座村庄的居民都曾组成有别于领主的集体。领主利用、监督和统治这种集体。但这种集体共同占有某些财产；通过民主方式选举自己的首领，自行管理。而资产阶级革命前的欧洲，比如法国，只是在表面上还保留着它在中世纪曾经有过的民主特色的一部分，如法国历史学家托克维尔所说：就像一个死人和一个活人相似一样。大部分教区仍有选举产生或被认为是选举产生的市政官员——征税员和理事；当选举市政官员或讨论某一公共事物时，村里的钟声便召唤农民聚集到教堂前，穷人和富人同样有权出席，表达各种心愿。但是，那些市政官员实际上已变成国家的工具而不是社区的代表：征税员按照总督的直接命令征收人头税；理事在总督领导下代表其处理有关公共秩序或政府的一切事务；基层教区的民众集会，只有在

^① 参见吴承明：《市场·近代化·经济史论》，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1996。



求得总督明确批准后才能召开，无权按自己的意志行事，从“修补被风刮坏的教堂屋顶”到“开支 26 里佛”、一切都须御前会议裁决，“距巴黎最远的农村教区和最近的教区一样，都得服从这种规章”；民众普选的候选人通常由总督指定而获全票通过，如出现自发举行的选举，总督必撤消之而亲自任命，同时无限期中止一切新选举，“这种例子数以千计”。中央政府最下层的代理人即总督，逼迫这些社区官员百依百顺，并常常处以罚金，有时还将他们下狱。1750 年一位总督说道：“我把私下抱怨的几个村社负责人关进了监狱，我强迫这些社区支付骑警队骑兵巡逻的费用。这样一来他们就被轻易地制服了。”当时“几乎所有富裕和有知识的人”都“陆续逃往城市”，“教区内除了领主以外只剩下一群无知粗陋的农民”，“教区就是一片茅屋和与茅屋一样被动的居民”，“他们根本没有能力领导治理公共事务”。托克维尔说，这种情况“差不多可以延伸到几乎所有独立自主、具有集体属性的团体”^①。

欧洲城市原是与领主国对立的自治的市民社会。资产阶级革命后，欧洲作为市民社会自治的城市衰落了。布罗代尔援引路易斯·蒙福特的观点指出：“新兴的资本主义”用新的商业贵族的权力取代了“封建主和行会市民”的权力时，固然挣脱了中世纪城市的狭小范围的束缚，但是最终又把自己绑在国家身上。国家战胜了城市。^②

没有一个城市、乡镇、村庄、济贫院、工场、修道院、学院能在各自的事务中拥有独立意志，能够照自己意愿处置自己的财产，“政府把全体法国人置于管理监督之下”。如果说，“蛮横”这个字眼在当时尚未造出，那么，“至少它在事实上已经存在了”^③。

^① [法]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88～91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

^② 参见 [法] 布罗代尔：《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 1 卷，606～610 页，北京，三联书店，1993。

^③ [法]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90～91 页。

产业革命以后出现的殖民地和处于殖民地边缘的国家、地区，其自治、民主更显现出空洞和虚假。由于宗主国的专制统治，“国家只剩下一个空架子”，“例如波兰就是如此”。“18世纪的意大利同样不再有真正的政府，马费伊伯爵于1736年说：‘人们议论意大利和意大利人，就像议论羊群和其他下贱牲畜一般’”。人们发现，后来殖民地的独立会造成突然的权力空缺，“在结束了殖民地的假国家后，必须从无到有地建立一个新国家。于1747年建立的合众国花费了很长时间，才使联邦政府成为一个协调有效的政府。这个过程在其他美洲国家也很慢”^①。

可以看到，西方产业革命、资产阶级革命以后，中世纪原有的自治、民主，从农村到城市，均被纳入国家强有力的统治下，“自治共同体”名存实亡，与国家专制统治末端合而为一。

而在中国传统上则是“国”与“家”的双重统治，即所谓的“家国网络”。

在地广人多的中国，“国”之概念下中央集权制行政的实际状态极为粗放。而“家”之概念下县以下基层社会的宗族、乡族等组织系列则在行政、司法、经济活动、精神生活等方面，成为国家末端政权的补充，起到了所谓“结构—功能替代物”的作用。

中国传统社会的基层社会实体组织不是国家直接统治的“非自立的存在”，也不是独立于国家之外、如同欧洲“市民社会”、“公共领域”那样与国家对立的自治的“秩序空间”，而是同国家上层政权以“共同社会性”与“利益社会性”互为表里、持有共同秩序观念、表现为双重统治的一个整体。这样的一种结构，使一些学者认为：比照欧洲“市民社会”、“公共领域”，讨论19世纪中国传统社会中国家与社会之间界域的伸缩，变得甚少实质性意义。而稍后出现的所谓“第三领域”的理论，虽然意欲说明中国传统社会政治

^① [法] 布罗代尔：《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3卷，41页。

